附件2

## 广州市增城区2024年度市级孵化器认定

## 奖励“免申即享”办理指南

## 一、政策依据

《增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扶持办法（修订）》（增府办规〔2023〕1 号）第十八条“对新认定的市级孵化器，给予50万元奖励”。

## 二、兑现条件

（一）申报单位是在增城区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孵化器运营单位。

（二）申报单位为经增城区科技主管部门推荐申报并通过广州市科学技术局认定的2024年度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依托单位，认定名单以《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公布2024年度广州市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名单的通知》为准。

（三）申报单位在资金申报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的记录为0。

## 三、意愿确认时间

2025年3月28日至2025年4月3日。

## 四、奖励标准

对经广州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2024年度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的依托单位，给予50万元奖励。

## 申请材料

（一）《承诺书》。

 （二）营业执照（该项免提交，平台自动关联电子证照）。

## 六、办理流程

（一）企业确认

请符合兑现条件的企业于2025年3月28日至4月3日期间访问广东省政务服务网“穗@i企”（https://qyfw.gzonline.gov.cn/qyfw/home），导航栏点击“穗政通”，再点击到“免申即享”，在该页面搜索要申办的事项，进入办事指南，查看办事指南详情，符合申办条件的企业可以点击“确认申领”。

该事项的服务对象是企业法人，请务必要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注册的企业账号登录，输入法人账号和密码，登录后进入申办流程，按页面引导进行操作，期间需上传《承诺书》（见附件），格式为原件盖章彩色扫描PDF格式，企业无需提交其它资料。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视为自动放弃补助。

（二）审核和资金拨付

## 企业确认流程结束后，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对企业确认信息进行审核并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相关流程拨付奖补资金。

## 七、业务主管部门及联系电话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联系人：李截妍；联系电话：020-82882161。

联系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附件：承诺书

附件

承诺书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本单位（单位全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对享受增城区2024年度市级孵化器认定奖励“免申即享”有关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一、充分知悉并自愿遵守《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扶持办法（修订）的通知》（增府办规〔2023〕1号）及其指南、《增城区科技创新扶持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等相关政策及规定。

二、此次提供的全部材料及信息均真实有效，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在资金申报、兑现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失信”、“经营异常”记录为0。

三、对收到的财政资金，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觉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主动配合做好项目的跟踪管理、绩效评价和审计检查等工作。

若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则自愿退回已获得的财政资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申请单位（公章）：

年 月 日